

莱阳市应急管理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公开办法》）等相关文件要求编制，全文由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部分组成。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全文在市政府网站（<http://www.laiyang.gov.cn/>）“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公布。如对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莱阳应急管理局联系（电话：7218111）。

一、总体情况

1. 主动公开情况

2021 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条例》等相关文件精神，以依法行政、提高效能、建设服务型政府为目标，不断拓宽公开领域，深化公开内容，规范公开流程，创新公开形式，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截止到 2021 年按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加大政府信息发布力度，不折不扣落实好主动公开事项发布要求，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85 条，其中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信息数为 90 条，利

用政务新媒体途径在微信公开发布 195 条。

2. 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受理依申请公开 1 件。

3.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加强网站目录建设。积极推进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和内容载体建设,完善法定主动公开和政务专题两大类,明确 13 个一级栏目,38 个二级栏目,143 个三级栏目的市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细化分解责任分工,加强信息公开查阅服务平台建设,方便公众查阅利用。

二是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本局本年度无现行有效的政府制定的规范性文件。

4. 相关平台建设情况

充分发挥政务微信等互动性强、传播速度快的特点,不断加强信息发布和回应工作,运用“莱阳应急管理”公众号及时发布官方信息,全年累计发布各类信息 200 余条,紧扣民生热点,回应群众关切,倡导社会正能量。全面加强网上舆情巡查监测,重点关注安全生产、危化品、道路交通等民生领域的网络舆情,及时受理企业、群众反映的问题,回应社会关切。截至 2021 年底,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受理全市群众各类咨询建议、投诉举报共 122 件,办结率达 100%。

5. 重点领域监督指导情况

一是财政信息公开方面。在政府网站设立“财政预决算”专

栏，集中公开我局财政预算决算信息 4 条，方便公众查阅和监督。

二是公共监管方面。开设“公共监管”专栏，全年累计发布信息 14 条，突出安全生产、“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等方面的公开工作，公开发布《莱阳市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等 18 个专项应急预案。

三是业务培训方面。本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参与了 2021 年度政府组织开展的 2 次全市政务公开业务培训，重点学习了政务公开新形势新要求、依申请办理等方面内容，不断提升工作能力和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1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08		
行政强制	1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公益 组织	法律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 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我单位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上虽然取得了一些成

绩，但对照市、区要求，仍存在一定差距。主要表现在：一是个别科室依法公开、主动公开意识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的深度还有待进一步拓展；三是政府信息公开渠道还有待进一步完善。

2022年，应急管理局将切实加大对政务公开工作的推进、协调和监督力度，努力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健康规范发展、强化意识、规范程序。一是积极组织各科室人员参加信息公开业务学习和培训，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准确、及时、规范，不断提升信息公开整体工作水平。二是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继续重点推进群众利益相关的信息公开，进一步规范做好信息公开工作。三是加强宣传，提高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知晓率和参与度。坚持把社会关注度高、公共利益大的政府信息作为突破口，不断拓展公开内容，努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推进依法行政进程。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无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2. 莱阳市应急管理局在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方面突出加强安全生产信息公开。围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深化非煤矿山清理整顿和安全管理信息公开。推进生产安全事故的防范和风险预警信息公开，及时发布重特大事故预警信息和安全提示。推进生产安全事故应对处置信息公开，及时准确发布政府采取的事故处置举措和抢险救援进展信息，实时掌握社会舆情

动向，主动回应社会关切，消除公众疑虑。积极主动向社会公开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信息，通报事故原因，在规定时限内向社会公布事故调查报告和责任追究处理结果，发布正面信息，正确引导舆论；

3. 莱阳市应急管理局收到政协提案共一条，已将办理结果在政府网站公开；

4. 在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方面莱阳市应急管理局举办“政府开放日”活动并取得圆满成功，受到参与群众的一致好评；

5. 莱阳市应急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无需特别说明的情况；

6. 莱阳市应急管理局无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7. 无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莱阳市应急管理局

2022年1月17日